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 年度至 2021 年 1-7 月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1年7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37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506 号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齐眼医”）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7 月期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齐眼医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7 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兴齐眼医，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齐眼医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兴齐眼医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兴齐眼医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齐眼医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1.7.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5,639,042.13	2,420,040.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4,987,784.67	2,399,983.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646,658.03	1,005,783.31
其他应收款	(四)	1,272,675.85	1,246,719.85
存货	(五)	11,614,520.43	15,179,773.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4,198,537.54	5,635,781.16
流动资产合计		48,359,218.65	27,888,082.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31,449,923.72	29,916,741.7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	4,275,719.58	6,996,632.02
无形资产	(九)	1,606,526.20	1,776,500.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	3,805,511.82	5,913,30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一)	67,226.38	374,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204,907.70	44,977,182.52
资产总计		89,564,126.35	72,865,265.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1.7.31	202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二）	10,987,214.44	20,793,158.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三）	3,146,097.79	4,371,249.41
应付职工薪酬	（十四）	2,823,745.61	2,438,187.20
应交税费	（十五）	2,464,793.24	14,328.35
其他应付款	（十六）	3,006,717.14	5,209,757.8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七）	4,130,915.09	4,021,336.66
其他流动负债	（十八）	265,935.08	262,274.97
流动负债合计		26,825,418.39	37,110,292.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6,825,418.39	37,110,292.5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十九）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二十）	12,738,707.96	-14,245,027.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738,707.96	35,754,972.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564,126.35	72,865,265.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二十一)	159,981,692.68	137,690,472.94
减：营业成本	(二十一)	112,513,225.59	110,197,007.12
税金及附加		81,856.04	41,463.90
销售费用	(二十二)	2,330,813.43	798,829.94
管理费用	(二十三)	9,061,016.64	9,186,280.00
研发费用	(二十四)	3,302,452.20	868,880.14
财务费用	(二十五)	424,029.94	353,468.25
其中：利息费用		109,578.44	
利息收入		12,200.58	11,829.81
加：其他收益		5,922.52	242,667.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六)	-188,052.26	23,614.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七)	-159,368.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926,800.56	16,510,825.45
加：营业外收入		24,554.00	
减：营业外支出	(二十八)	72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231,354.56	16,510,825.45
减：所得税费用	(二十九)	4,247,619.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83,735.31	16,510,825.4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83,735.31	16,510,825.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983,735.31	16,510,825.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7月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143,714.38	151,271,926.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0.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5.08	484,51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149,109.46	151,756,84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259,117.30	111,499,234.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92,371.83	13,603,661.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3,381.06	36,40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8,138.17	4,463,66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073,008.36	129,602,96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6,101.10	22,153,885.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57,099.87	15,702,268.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7,099.87	15,702,268.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7,099.87	-15,702,268.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19,001.23	951,617.1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0,040.90	1,468,423.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39,042.13	2,420,040.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7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4,245,027.35	35,754,972.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4,245,027.35	35,754,972.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983,735.31	26,983,735.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983,735.31	26,983,735.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2,738,707.96	62,738,707.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30,755,852.80	19,244,147.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30,755,852.80	19,244,147.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10,825.45	16,510,825.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510,825.45	16,510,825.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4,245,027.35	35,754,972.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甄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经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MA0UDW6Y9Y,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继东。所属行业为服务业。公司经营范围:眼科医院服务;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销售;经营电信业务;验光配镜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7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

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应收客户货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备用金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

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六）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00	4.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00	23.75
实验仪器及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10	5.00	31.67、19.00、9.5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改造费	年限平均法	3-5 年

(十三)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四)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

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

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五)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

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医疗服务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列示如下：

医疗服务收入主要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视光收入及药品收入。

门诊收入确认准则为公司在收到患者检查治疗费用并开具结算单据，提供治疗服务完毕后，确认相应收入；住院收入的确认准则为根据每位患者病情提供相应的诊疗方案并在办理入院时缴纳相应的住院押金，待患者手术完毕办理出院结算时整个诊疗过程完结并开具出院结算单据，按照出院结算的各项实际诊疗收入确认收入；视光收入确认准则为公司在收到患者支付价款的同时开具结算单据，并在验光服务和镜片镜架已经提供后，确认视光收入。

药品收入确认准则为公司在药品已经签收领取后，确认药品销售收入。

(十六)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行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

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予以确认。其中：(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

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八)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

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

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

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六）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六）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五）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六）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六）金融工具”。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5.2%)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4,192,421.90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4,021,336.66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4,021,336.66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6,996,632.02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21,336.66
	预付账款	2,975,295.37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2、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12.31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付账款	3,981,078.67	1,005,783.31		-2,975,295.36	-2,975,295.36

项目	2020.12.31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原值		6,996,632.02		6,996,632.02	6,996,632.02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21,336.66		4,021,336.66	4,021,336.66

四、 税项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1.7.31	2020.12.31
库存现金	48,469.45	69,752.45
银行存款	24,457,408.17	1,261,007.60
其他货币资金	1,133,164.51	1,089,280.85
合计	25,639,042.13	2,420,040.90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7.31	2020.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5,174,531.65	2,399,983.69
减：坏账准备	186,746.98	
合计	4,987,784.67	2,399,983.69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7.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9,592.05	27.82			1,439,592.05	2,399,983.69	100.00			2,399,983.69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439,592.05	27.82			1,439,592.05	2,399,983.69	100.00			2,399,983.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34,939.60	72.18	186,746.98	5.00	3,548,192.62					
其中：										
应收客户货款	3,734,939.60	72.18	186,746.98	5.00	3,548,192.62					
合计	5,174,531.65	100.00	186,746.98		4,987,784.67	2,399,983.69	100.00			2,399,983.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1.7.31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医保统筹账户	1,231,813.76			坏账风险较小
其他零星客户	207,778.29			坏账风险较小
合计	1,439,592.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客户货款组合

名称	2021.7.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734,939.60	186,746.98	5.00

3、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7.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186,746.98			186,746.98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7.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34,861.77	98.18	3,974,001.06	99.82
1-2 年 (含 2 年)	3,296.26	0.51	3,077.61	0.08
2-3 年 (含 3 年)	8,500.00	1.31	4,000.00	0.10
合计	646,658.03	100.00	3,981,078.67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1.7.31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项	1,272,675.85	1,246,719.85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7.31	2020.12.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81,466.08	69,504.80
1-2 年 (含 2 年)	167,900.00	152,600.00
3-4 年 (含 4 年)	1,087,779.00	1,087,779.00
小计	1,337,145.08	1,309,883.80
减: 坏账准备	64,469.23	63,163.95
合计	1,272,675.85	1,246,719.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7.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5,660.58	16.13	7,500.00	3.48	208,160.58	199,204.80	15.21	7,500.00	3.76	191,704.8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15,660.58	16.13	7,500.00	3.48	208,160.58	199,204.80	15.21	7,500.00	3.76	191,704.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1,484.50	83.87	56,969.23	5.08	1,064,515.27	1,110,679.00	84.79	55,663.95	5.01	1,055,015.05
其中：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1,087,779.00	81.35	54,388.95	5.00	1,033,390.05	1,087,779.00	83.04	54,388.95	5.00	1,033,390.05
应收备用金	33,705.50	2.52	2,580.28	7.66	31,125.22	22,900.00	1.75	1,275.00	5.57	21,625.00
合计	1,337,145.08	100.00	64,469.23		1,272,675.85	1,309,883.80	100.00	63,163.95		1,246,719.85

(3)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7.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163.95	1,305.28			64,469.23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7.31	2020.12.31
押金及保证金	1,087,779.00	1,087,779.00
备用金	33,705.50	22,900.00
其他往来款	150,000.00	199,204.80
其他	65,660.58	
合计	1,337,145.08	1,309,883.80

(6)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8)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五) 存货

存货分类

项目	2021.7.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6,210.73		756,210.73	675,814.54		675,814.54
周转材料	1,252,444.14	159,368.54	1,093,075.60	1,277,956.84		1,277,956.84
在产品	621,567.28		621,567.28	175,822.81		175,822.81
产成品	9,143,666.82		9,143,666.82	13,050,179.62		13,050,179.62
合计	11,773,888.97	159,368.54	11,614,520.43	15,179,773.81		15,179,773.81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7.31	2020.12.31
待抵扣进项税	4,198,537.54	5,635,781.16

(七)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实验仪器及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7,591,097.51	218,103.45	27,847,999.65	35,657,200.61
(2) 本期增加金额			4,379,495.70	4,379,495.70
—购置			4,379,495.70	4,379,495.7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7.31	7,591,097.51	218,103.45	32,227,495.35	40,036,696.31
2. 累计折旧				
(1) 2020.12.31	30,048.10	90,649.23	5,619,761.57	5,740,458.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10,336.70	30,216.41	2,605,760.58	2,846,313.69
—计提	210,336.70	30,216.41	2,605,760.58	2,846,313.6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7.31	240,384.80	120,865.64	8,225,522.15	8,586,772.59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7.31				
4. 账面价值				
(1) 2021.7.31 账面价值	7,350,712.71	97,237.81	24,001,973.20	31,449,923.72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7,561,049.41	127,454.22	22,228,238.08	29,916,741.71

(八)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2020.12.31	6,996,632.0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7.31	6,996,632.02
2. 累计折旧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0,912.44
—计提	2,720,912.4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7.31	2,720,912.44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7.31	
4. 账面价值	
(1) 2021.7.31 账面价值	4,275,719.58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6,996,632.02

(九)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2,442,589.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046.92
—购置	121,046.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7.31	2,563,636.40
2. 累计摊销	
(1) 2020.12.31	666,089.04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021.16
—计提	291,021.16

项目	软件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7.31	957,110.20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1.7.31 账面价值	1,606,526.20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1,776,500.44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1.7.31
装修改造费	5,913,308.35	262,376.24	2,370,172.77		3,805,511.82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7.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67,226.38		67,226.38	374,000.00		374,000.00

(十二) 应付账款

项目	2021.7.31	2020.12.31
应付账款	10,987,214.44	20,793,158.19

(十三) 合同负债

项目	2021.7.31	2020.12.31
预收商品销售款	3,146,097.79	4,371,249.41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7.31
----	------------	------	------	-----------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7.31
短期薪酬	2,438,187.20	14,189,115.73	13,803,557.32	2,823,745.6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93,185.17	993,185.17	
合计	2,438,187.20	15,182,300.90	14,796,742.49	2,823,745.61

1、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7.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38,187.20	12,804,684.77	12,426,979.32	2,815,892.65
(2) 职工福利费		70,816.54	70,816.54	
(3) 社会保险费		529,495.37	529,495.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7,356.90	487,356.90	
工伤保险费		42,138.47	42,138.47	
(4) 住房公积金		639,356.58	631,503.62	7,852.96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4,762.47	144,762.47	
合计	2,438,187.20	14,189,115.73	13,803,557.32	2,823,745.61

2、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7.31
基本养老保险		963,164.82	963,164.82	
失业保险费		30,020.35	30,020.35	
合计		993,185.17	993,185.17	

(十五)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1.7.31	2020.12.31
企业所得税	2,448,149.75	
个人所得税	11,507.11	7,136.45
房产税	5,106.82	
土地使用税	29.56	
印花税		7,191.90
合计	2,464,793.24	14,328.35

(十六)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1.7.31	2020.12.31
工程及设备款	1,470,141.36	1,877,119.08
往来款	1,390,376.99	
保证金	85,787.47	
其他	60,411.32	
已发生未支付费用		3,332,638.73
合计	3,006,717.14	5,209,757.81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7.31	2020.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30,915.09	4,021,336.66

(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7.31	2020.12.31
合同负债对应销项税	265,935.08	262,274.97

(十九) 实收资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7.31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33,400,000.00			33,40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甄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600,000.00			16,6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二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4,245,027.35	-30,755,852.80
加: 本期净利润	26,983,735.31	16,510,825.4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38,707.96	-14,245,027.35

(二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9,897,669.83	112,350,840.27	137,593,041.77	110,002,144.73
其他业务	84,022.85	162,385.32	97,431.17	194,862.39
合计	159,981,692.68	112,513,225.59	137,690,472.94	110,197,007.12

(二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2,116,822.27	798,829.94
广告费	213,991.16	
合计	2,330,813.43	798,829.94

(二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管理费用合计	9,061,016.64	9,186,280.00
其中大额:		
职工薪酬	5,102,678.50	3,979,376.22
差旅费	907,375.31	1,415,777.22
折旧费	811,058.94	912,941.12
中介咨询费	801,056.47	832,498.57
办公费	645,446.36	964,640.64
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1,021.16	484,505.53

(二十四) 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研发费用合计	3,302,452.20	868,880.14
其中大额:		
职工薪酬	1,417,385.59	579,971.46
折旧费	863,829.72	
技术研究费	340,904.35	132,779.45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109,578.44	
减：利息收入	12,200.58	11,829.81
手续费	326,652.08	365,298.06
合计	424,029.94	353,468.25

(二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6,746.9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05.28	23,614.18
合计	-188,052.26	23,614.18

(二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59,368.54	

(二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对外捐赠	520,000.00	
其他	200,000.00	
合计	720,000.00	

(二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47,619.25	

(三十) 租赁

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1 年 1-7 月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09,578.43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961,800.00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	医药制造业	8,236.54	66.80	66.80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沈阳眼医眼科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主要高管控股企业参股单位

(三) 关联交易情况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7 月	2020 年度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4,771,438.15	78,136,626.19
沈阳眼医眼科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软件及相关服务		540,407.4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7.31	2020.12.31
应付账款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8,448,309.5	16,552,794.00
其他应付款			
	沈阳眼医眼科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540,000.00	540,000.00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